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文件

阳开审字（2024）15号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关于阳城县煜博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0万方 商砼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阳城县煜博建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关于申请批复〈阳城县煜博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0万方商砼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及《阳城县煜博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0万方商砼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2024年2月29日我局委托山西诚节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你公司提交的《报告表》进行技术评审，形成《阳城县煜博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0万方商砼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评估报告》，原则同意将你公司《报告表》作为本项目审批的技术支撑和基本依据。

二、该项目位于晋城市阳城县演礼镇清池村东南 150 米处。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占地，租赁阳城县演礼镇民营企业服务中心旧厂房，新建一条 HZS180 型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购置安装搅拌机、配料机、装载机等设施设备，达到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产品的生产规模。

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取得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401-140554-89-05-470872。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要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1.做好建设过程中施工场地的管理，严格落实施工场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防止施工对周围大气、水和声环境造成影响，同时要做好对周围生态环境的保护，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造成的生态影响进行恢复和补偿。

2.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砂石料场库顶区域设置全覆盖喷雾抑尘装置；所有输送、转运设备全部安装在全封闭的厂棚内，物料输送皮带全封闭；原料上料跌落转载粉尘采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处理，废气经 15.5m 筒仓排气（DA001）排放；4 个筒仓均设置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含尘废气经除尘器处理后

经 24m 高排气筒（DA002、DA003、DA004、DA005）排放；砂石配料仓上方安装集气罩，搅拌仓、卸压口安装引风管，各部分产生的废气经 1 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5m 排气筒（DA006）排放。厂区及道路进行硬化，厂区及外围道路定期洒水抑尘，在运输车辆遮盖篷布，防止物料洒落。

3.严格落实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设备冲洗废水经砂石分离器分离、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系统不外排；洗车平台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新建一座生活污水收集沉淀池，经处理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新建 1 座初期雨水池，用于收集新建原料库的初期雨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道路洒水不外排。

4.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或具有消音隔声装置的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利用厂内建筑物的隔声作用合理布置设备；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定期维护设备，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的现象。

5.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沉淀池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试验废渣经收集后作为路基材料外售；废矿物油、含油棉纱、含油手套等收集至专用桶内放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加强厂

区及周边绿化。

四、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阳分环函〔2024〕13号文件批复的允许年排放总量指标要求。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建设单位应按国家规定开展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

六、本批复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未进行项目建设或者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须向我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2024年6月7日



抄送：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

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2024年6月7日印发
